

证券代码：833453

证券简称：永创医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毕永堪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审阅报告》（苏亚阅[2023]3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3-1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蔚、孙任公、颜云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